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19 年度广东高校

创新创业大赛

(二) 科研项目。包括广东省普通高校创新团队项目、广东省普通高校重点领域专项、广东省普通高校重点研究项目、广东省普通高校特色创新类项目、广东省普通高校青年创新人才类项目。

二、申报名额

此次实行限额申报。学校结合实际，在申报名额内自主确定申报科研平台和项目的类型和数量，具体限额如下：

1.重点平台：只接受历年来获省教育厅立项的各类科研创新平台总数不超过8个的高校（高职院校不超过4个）申报，其中“冲补强”计划高校和“一流高职院校”每校申报不超过2个，其他高校每校申报不超过1个；学校可对已立项但建设成效较差的重点平台提出撤销申请，空出名额可在限额基础上重新申报新的平台。另外，“冲补强”计划高校每校可申报1个人工智能领域的重点实验室或工程技术研究（技术开发）中心，不受学校平台总数和申报名额限制。

2.创新团队项目：“冲补强”计划高校和“一流高职院校”每校申报不超过2个，其他高校每校申报不超过1个。

3.重点领域专项：分为两个专项，其中人工智能专项，只接受“冲补强”计划高校和“一流高职院校”的申报，每校申报不超过4项；科技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专项，“冲补强”计划高校和“一流高职院校”每校申报不超过4项，其他高校每校申报不超过2项。

4.重点研究项目：“冲补强”计划高校每校不超过6项，“一流

高职院校”每校不超过4项，其他高校不超过2项。

5.特色创新类项目和青年创新人才类项目：“冲补强”计划高校每校各不超过10项，“一流高职院校”每校各不超过8项，其他高校各不超过4项。

人员不得申报。

(二) 申报具体条件 (见附件)

四、申报及立项方式

此次立项采取评审与认定相结合的方式。其中,重点平台、创新团队项目、重点领域专项和重点研究项目,按照学校推荐和省教育厅组织专家评审的方式,择优予以立项;特色创新类项目和青年创新人才类项目,按照学校自主组织专家评审并报省教育厅备案审核的方式予以立项。

五、资助经费

此次申报的平台及项目,由省教育厅批准立项,学校均需提供保障平台及项目正常开展所需经费的支持。学校在《申报书》上未填写支持经费的以及对2018年度立项的重点科研平台和项目未安排经费支持的(根据粤教科函〔2019〕67、78号文要求),我厅不接受学校的此次申报。

六、申报时间及材料要求

1.本次申报工作采取网上申报方式,请各高校认真进行组织,按时完成所有的申报工作。申报系统网址为(<http://210.76.75.91/>),网上申报系统的开放时间为2019年11月8日至11月30日。

2.报送纸质材料包括:学校公文、《2019年广东高校重点

查合格加盖学校公章后，于12月5日前由申报学校统一报送省教育厅科研处。

联系人：自然科学类：陈阿丽，电话：020-37627742；

科研处数字科研服务平台（<http://210.76.75.91/>）下载。如有申报问题，请在网上查看相关申报说明。

附件：1.2019年广东高校科研平台和项目申报要求

2.2019年广东高校重点平台和项目管理办法



2019 年广东高校重点平台 和项目申报具体要求

一、重点平台（以下条件适用于本科高校，高职院校参照执行）

（一）广东省普通高校重点实验室

1. 学科建设基础好。实验室所在学科应为省部级以上重点学科，原则上应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授予权（新兴学科、交叉学科或具有明显地方特色的学科除外）。

2. 研究方向和目标明确。契合广东高校学科特点和重点学科布局，符合广东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需求，研究领域属优先或重点发展方向，所从事的研究工作在本学科领域达到国内先进行列或较高水平，在国内同行中具备一定的优势，特色明显。具备承担国家或省部级重大、重点科研项目和培养高层次人才的能力，能积极开展国际合作研究与学术交流。

3. 学术团队结构合理。在所从事的研究领域中有知名度较高

万元以上；有良好的科研传统和学术氛围。

4.科研实验条件良好。实验室面积原则上不低于200平方米，并相对集中；比较先进的、技术状态良好仪器设备原值不低于800万元（部分纯基础学科除外）。有稳定的管理、技术人员队伍及比较健全的管理制度。

（七）经费保障有力。依托单位能够保障实验室建设经费投入。

试验任务的熟练技术工人以及技术推广人员不少于 25 人。具有较好的工程化运作管理水平和有效的人才激励机制。⑤具有明显带动行业技术进步和持续创新的能力，有明确的发展目标与建设思路，所提组建方案切实可行，建设配套资金落实。

2. 技术开发中心应具备以下条件：①技术开发领域应以高校

优势和特色：属于校级重点研究平台 并已运行和对外开放两年

伍中需有该研究领域居国内领先水平的知名学者。

二、创新团队项目

1.重点支持在长期合作基础上形成的、具有一定规模的创新群体，能以团队协作为基础，有明确目标任务，依托良好的平台和项目，具有突出的创新成果和较高的创新水平，进行持续创新创造的人才群体。

2.申报团队需以国家重点学科或广东省攀峰学科、省部级重点平台为依托，具有承担国家及广东省重大科研任务能力，具备良好的工作氛围和环境条件，学术水平在国内同行中应具有明显优势，研究工作已取得突出成绩，或具有明显的创新潜力。

3.创新团队带头人应具有深厚的学术造诣和宽广的学术视野，具有创新性学术思想，品德高尚，治学严谨，具有较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合作精神，在研究群体中有较强的凝聚作用，从事教学科研第一线工作。

4.创新团队应是在长期合作基础上形成的研究集体，具有相对集中的研究方向和共同研究的课题；具有合理的专业结构和年龄结构、明确的任务分工，对团队所承担的研究任务能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

5.创新团队项目按年度申报，每一年度按申报项目数，团队申报

三、重点领域专项

(一) 人工智能领域专项

1. 围绕省科技厅《广东省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8~2020年)》第三条“人工智能重大科技攻关计划”和“人工智能创新应用示范计划”，针对人工智能前沿和应用理论关键技术和共性技术以及创新应用等开展研究，重点推进人工智能在智能机器人、智能制造、智能教育、智能医疗、智能金融等领域

定海县志 卷之四 地理志 四 山川 一 河流 一 定海县志 卷之四 地理志 四 山川 一 河流

3.申报项目须依托学校优势学科和重点平台，符合我省优先发展的学科和领域。申请人须为省内高校具有高级职称在职人员。特别鼓励优秀中青年学术带头人担任项目负责人。

要求紧密结合当前我省社会、经济和文化发展和未来发展的需要，以及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所面临的挑战、机遇等热点、难点问题展开研究。

3.申报项目负责人须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项目负责人应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投入项目研究工作。研究队伍结构合理、稳定，科研业绩优秀。项目研究周期一般不超过2年。

六、青年创新人才类项目。

1.重点支持有潜力的青年研究人员开展高水平的科学研究工作，鼓励对跨领域、跨学科的交叉学科、新兴学科等前沿问题的探索。

2.项目申请人年龄须在35周岁以下（1984年01月01日以后出生）、硕士及以上学位、副高及以下职称，课题组成员的年龄一般不超过39周岁。

2. 申请人主持过国家、省部级科研项目